

红人堂·鲁焕清

晴雯的指甲

不只是美丽



林语堂曾写过一篇文章《论晴雯的头发》，他说晴雯之所以被王夫人撵出了大观园，是因为“她的一堆乱发及衣冠不整，衣纽不扣，大有法兰西所谓negligee意味”；并进而断论：“晴雯坏处，在其野嘴烂舌，好处在其烂漫天真。”

晴雯这个形象，比她的头发更吸引眼球的，是她的指甲。

晴雯的指甲很美，美到什么程度？这么说吧，那位给她瞧病的大夫一见到她从“大红绣幔”中伸出来的纤纤素手上那“两根指甲”，第一反应便是“忙回过回头来”。

那指甲的惊艳和奇美，让见多识广的大夫不敢直视、心猿意马，甚至于后来竟然开出了“虎狼之药”。那宝二爷一看到大夫开出的药方后便气得直跺脚：“该死，该死，他拿着女孩儿们也像我们一样的治，如何使得！”

晴雯的两根指甲到底是什么样子？小说的描写简单而清晰：

“足有三寸长，尚有金凤花染的通红的痕迹。”

用一个字概括就是“奇”：一是奇长。据说清代贵族女性流行蓄长指甲，一些清宫剧中的宫女也常有这样的妆扮，但指甲长到“足有三寸”的却并不多见，更何况晴雯还只是一位丫头。

二是奇美。她的指甲上面还残留着“金凤花染的通红的痕迹”。金凤花，就是凤仙花，又名指甲花，不少女性朋友读到这里都会心生共鸣，勾起童年的美好回忆。

“夜捣守宫金凤蕊，十尖尽换红鸦嘴。闲来一曲鼓瑟琴，数点桃花泛流水。”在元末明初杨维桢的诗中，那被金凤花染过的指甲，像红嘴山鸦一般艳丽；那嫣红的指尖在琴弦间翻飞，恰若点点桃花在水中飘落。

喜欢《红楼梦》的朋友，注意到晴雯指甲的不在少数，有的认为这指甲“大有深意”，有的把它视作晴雯“养尊处优的证据”，有的说这是晴雯“情为悦己者容”，还有的甚至由此推断出晴雯可能有着“高贵的血统”。

不管怎么说，晴雯可是《红

楼梦》那么多丫头中明确写着留有长指甲的唯一一位。当贾宝玉拿来“鼻烟”时，小说描写晴雯用指甲把里面的“汪恰洋烟”“挑了些嗅入鼻中”，那指甲应该就是“足有三寸长，尚有金凤花染的通红的痕迹”的那两根中的一个。

曹公把晴雯的指甲写得如此清楚，不仅为了描摹她那超乎他人的美丽，也不仅为了突出她那“身为下贱”却“心比天高”的独特品性，更还在结构叙事上有着“草蛇灰线、伏脉千里”的匠心独具。

当晴雯被王夫人驱逐出大观园后，贾宝玉偷偷去探视她，躺在病榻上的晴雯气息奄奄，在满是委屈和决绝的含泪表白后，毅然将自己身上的两件东西送给了宝玉：一件是“贴身”的“旧红绫袄”，还有一件就是那两根指甲。

“身体发肤，受之父母”。对古人来说，受之于父母的身体之一发一肤都不能轻易授之于人。如果一个女性将自己身体的发肤送给一个男人，则更有着一种特别的含义。这不，《红楼梦》中，贾琏因女儿得了痘疹而搬出外书房斋戒了十多天，回来后，王熙凤疑心丈夫“这半个月难保干净”，特命平儿要好好查查贾琏带回来的“东西”，除了“戒指、汗巾、香袋儿”外，还要查有没有别人的“头发”和“指甲”。

第七十七回，含冤被逐的晴雯，一边哭诉着“我死也不甘心”“既担了虚名，越性如此，也不过这样了”，一边用剪刀“齐根铰下”自己左手那“两根葱管一般的指甲”递与宝玉，第五十一回晴雯那红艳的美甲，在此刻便成了惊世骇俗的凄美的生命绝唱。至于宝玉看到的指甲从前前的“足有三寸长”突然变成了只有“二寸长”，这是作者的笔误还是晴雯已经作过修剪，那就不得而知了。



扫描二维码
阅读全文



作者简介

鲁焕清，宁波市社科联（社科院），中国红楼梦协会会员，著有《清语红楼》。

红人堂·周东旭

“我平汝不平，前言不记省”

象山历史上功名最高是邵景尧，明万历二十六年榜眼。榜眼是殿试一甲第二名，前是状元，后是探花。对于这个偏居海隅的小城来说，能中榜眼已是破天荒的事情。以致于至今过去好几百年，象山人还在口耳相传着关于邵榜眼的传说。

这些民间传说非常多，成为系列故事，有些故事甚至并非发生在邵榜眼身上，因为邵榜眼名气大，就把故事加到他身上了。这种类似说起清官故事，就说大宋包青天，亦如绍兴流行的徐文长故事，其实只是民间老百姓喜爱，离真实的历史人物却渐行渐远，这些可供研究“故事学”的人参考。当人们一遍一遍讲故事时，其实更重要的是告诉听者故事中的道理。

邵景尧是昌国卫人，昌国卫是明时朝廷在沿海设置的卫所，用于海防。在象山境内的就有一卫三所，一卫即昌国卫，三所是钱仓、爵溪、石浦（前、后所），现今都有部分城墙遗址。从昌国卫到象山县城要过一条东溪岭，这条岭崎岖不平，十分难走。邵景尧作为一个文弱书生，每次爬山岭总是汗流浹背，有一次和随从一起爬岭去丹城，爬到山顶，立下宏图大愿，有朝一日，名登龙虎榜，必定愚公移山，铲平东溪岭。

数年过去，书生中榜眼，衣锦还乡。从丹城过东溪岭，这回不用自己走山路了，有人抬轿，到了山顶，随从记起邵大人当年的宏图志，说大人不是说有朝一日发达后，要铲平东溪岭吗？谁知邵景尧说了一句：“路虽不平，我心已平，赶路吧！”还有一种说法是“汝不平，我已平”。不管是路，还是汝，大概邵大人此时心已平。

近代东陈陈德闻先生有《东溪岭》诗“我平汝不平，前言不记省”句，并注：县人邵谕德景尧尝欲改东溪岭路。后即贵，人问之，曰：我平汝不平。

或许移山并不是易事，但是这样说话，用现代人的话说即是，情商并不高。即使出点钱修桥铺路，也是小事，邵榜眼说这种半生不熟的话，确实让路人感觉冷雨浇头。

我们也常常说“屁股决定脑袋”，坐在轿子上，自然不用考虑走路的人的辛苦。这样的事情实在太多。许多人立志努力改变，一旦自身改变了，则再也记不起先前的承诺了，也就是忘记初心了。

“苟富贵，勿相忘”，有人富贵后，却早已相忘这些一起干活的泥腿子了。身份迥异，他的利益已得到满足，已从困苦中解脱出来。前言不记省不重要，从来少的就是一诺千金的人。

不知道这故事的真实与否，我却因为乡情的缘故常常想起，并以自勉。



推荐榜



陈云其

金沙江，
世界漂流探险家的
梦马之地



姜琴

美文美声：春动凉山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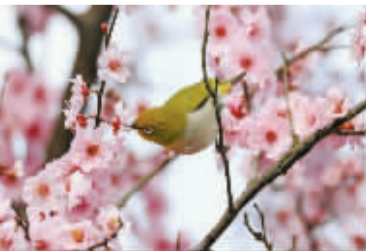
任山藏

假视频满天飞，
平台难辞其咎



大山雀

初春，
美人梅中的绣眼鸟



谭乐

春天里，
去植物园撒欢去！